

证券代码：600307

证券简称：酒钢宏兴

公告编号：2017-035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控股股东将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

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，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。

公司于近日收到控股股东酒泉钢铁（集团）有限责任公司（简称“酒钢集团”）关于将其持有的部分公司股票进行质押的通知，酒钢集团于2017年11月24日将其所持有的本公司100,000,000股无限售流通股股份质押给国家开发银行，占公司总股本的1.6%，质押期限10年，相关质押登记已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办理完毕。

截至本报告披露日，酒钢集团共计持有本公司无限售流通股3,431,600,950股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54.79%；本次股份质押后，酒钢集团累计质押的本公司股份数量为700,000,000股，占其持有本公司股份总额的20.40%，占本公司总股本的11.18%。

特此公告

甘肃酒钢集团宏兴钢铁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7年11月30日